

教育人員因對兒少施以身體和非身體虐待而
受到懲處、懲戒、起訴或有罪判決確定之比例

單位：人數；％

年度	教育人員因對兒少施 以身體和非身體虐待 而受到懲處、懲戒、 起訴或有罪判決確定 人數	教育人員總人數	教育人員因對兒少施 以身體和非身體虐待 而受到懲處、懲戒、 起訴或有罪判決確定 之比例比例
2023	145	139,134	0.10
2024	235	185,807	0.13
2025	158	178,199	0.09
說明：教育人員因對兒少施以身體和非身體虐待而受到懲處、懲戒、起訴或有罪判決確定之比例＝(受懲處、懲戒、起訴或有罪判決確定之教育人員人數÷教育人員總人數)*100%。			